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1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9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刘长来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刘长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夏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选举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成员为：刘长来、夏诗忠、黄德汉，其中主任委员为刘长来；

审计委员会成员为：李晓慧、刘长来、黄德汉，其中主任委员为李晓慧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：胡晓珂、夏诗忠、李晓慧，其中主任委员为胡晓珂；

提名委员会成员为：黄德汉、胡晓珂、刘长来，其中主任委员为黄德汉。

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刘长来先生提名，聘任夏诗忠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裁夏诗忠先生提名，聘任孙权先生、康军先生、高国兴先生、刘婷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；聘任唐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（财务总监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（简历附后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刘长来先生提名，聘任余爱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（简历附后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黄德汉先生、李晓慧女士、胡晓珂先生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，认为：

1、本次公司总裁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。

2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新一届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同意关于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1日

附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

董事长：

刘长来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9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；1994 年进入公司，曾任公司设备管理员、车间主任、设备科科长、供应科科长、生产部经理、销售部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裁、副董事长；现任公司董事长；持有公司股票 28,414,380 股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副董事长、总裁：

夏诗忠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7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。1990 年至 1994 年任武汉长江电源厂助理工程师；1994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，历任品质课长、品管部经理、品质执行部经理；2001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武汉首达电源有限公司，历任品质执行部经理、副总经理；2005 年至 2011 年任武汉市威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1 年进入公司，曾任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骆驼集团蓄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；现任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副总裁：

孙权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 年 4 月生，大专学历，物流师。历任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生产助理课长、生产课长；武汉首达电源有限公司生产课长、生产副总助理、计划课长；武汉非凡电池有限公司计划部经理；2008 年 7 月进入公司，历任生产科长、生产副经理、计划部经理、运营管理部经理；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康军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3 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；1994

年5月至2001年3月先后担任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组长、品管员、高级品管员、生产科长；2001年4月至2004年12月先后任武汉首达电源有限公司生产科长、品管科长；2005年1月至2006年3月任武汉非凡电源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；2006年4月至2007年8月任连云港倚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总管；2007年11月进入公司，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采购部经理、质保部经理、骆驼集团蓄电池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、中克骆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；现任公司副总裁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高国兴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1年1月生，本科学历；1993年7月至1994年9月就职于北海蓄电池厂；1994年9月至1998年10月，就职于天津津海新型蓄电池厂；1998年11月至1999年7月，就职于武汉律普敦电源有限公司；1999年9月至2003年5月在本公司任职；2003年5月至2007年6月，就职于深圳市海盈科技有限公司；2007年进入公司，曾任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骆驼集团蓄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；现任公司副总裁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刘婷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8年4月生，本科学历；1998年6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陕西省政协；2001年1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辉煌数码科技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助理；2003年8月至2006年12月，就职于云峰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；2007年进入公司，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、总裁办主任，现任公司副总裁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财务负责人：

唐乾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5年2月生，硕士学历；2010年9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戴瑞米克襄阳电池隔膜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；2016年2月进入公司，历任湖北骆驼物流有限公司营运科科长、总经理，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审计部经理；现任公司财务总监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董事会秘书：

余爱华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8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注

册会计师。1988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国有商业银行，任二级分行小企业部总经理、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等职务；2017年7月进入公司，历任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、董秘助理、董事；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：

黄德汉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5年出生，会计学本科，副教授，注册会计师。1991年7月至2008年12月，任职于广东财经职业学校；2009年1月至今，任职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胡晓珂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1年出生，法学博士，副教授，律师，1997年至1998年任农业部主任科员；1998年至1999年任农民日报记者；2002年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

李晓慧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7年出生，经济学博士，教授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3年至1996年任沧州会计师事务所涉外部经理；1996年至1997年任沧狮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；1997年至1998年任职于河北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；2001年至2003年任职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；2003年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，历任副院长、党总支书记；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